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1日、2025年05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为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2.7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不跨越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近日，公司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以下简称“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丰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图科技”）在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丰台支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2,900 万元，担保期限 1 年；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江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杭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设计院”）在杭州银行江城支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担保期限 1 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1

- 1、被担保人名称：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 1 号楼-5 至 32 层 101 内 31 层 3101-2A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187876908

- 4、 注册资本：24,211.2687 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00 年 3 月 14 日
- 6、 法定代表人：曾国雄
- 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文具用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基础地质勘查；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水文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仪器仪表制造；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水务系统开发；灌溉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水资源管理；智能农业管理；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农业机械销售；环保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农业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9、 公司持有慧图科技 55.1023%股权。
- 10、 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0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6,672.49	107,345.44
负债总额	40,035.10	47,054.51
资产负债率	41.41%	43.83%
净资产	56,637.39	60,290.94
流动负债	39,487.98	45,482.73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7,644.90	58,043.21

利润总额	-3,380.58	7,137.20
净利润	-3,648.74	6,604.03

注：上述2024年数据已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被担保人2

- 1、被担保人名称：杭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1-1 号 10 楼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1430375567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日期：1989 年 07 月 21 日
- 6、法定代表人：严文学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情报收集服务；水资源管理；灌溉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9、公司通过子公司大禹设计咨询集团持有杭州设计院 100%股权。
- 10、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0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3,977.01	37,646.10
负债总额	24,399.43	18,811.61
资产负债率	55.48%	49.97%
净资产	19,577.58	18,834.49
流动负债	23,658.62	18,178.67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6,640.03	27,548.41
利润总额	3,884.24	1,914.82
净利润	3,740.30	1,688.89

注：上述2024年数据已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1

债权人（甲方）：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

保证人（乙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用、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和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公告费、催收费、执行费、司法专邮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

担保金额：2,9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所约定的最高额保证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担保协议 2

债权人（甲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保证人（乙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杭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主债权、利息（含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乙方为收回贷款所产生的公证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等全部费用。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

致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叁年。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477,769.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95,176.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3.8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80,837.97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8.15%。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3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16%，公司、水电公司、慧图科技为宁夏水发就利通供水申请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慧图科技
- 2、《保证合同》杭州设计院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